

---

# 人工智能博物馆 购销合同

甲 方：西安交大附小渭南分校

乙 方：陕西福鑫恒商贸有限公司



2023 年 月 日

---

采购人(甲方): 西安交大附小渭南分校

供应商(乙方): 陕西福鑫恒商贸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 为确保甲方西安交大附小渭南分校人工智能博物馆教室改造项目的顺利实施,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 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数量**

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货物(产品)详见附件: **供货一览表**

###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 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 贰拾壹万伍仟玖佰壹拾捌元整, (¥215918.00)。
2. 本合同总价是货物(产品)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3. 本合同总价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
4.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第三条 货款支付**

1. 货物(产品)按下列比例支付价款:  
全部产品交货至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付合同全部价款;
2.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 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3.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

### **第四条 交货时间与地点**

乙方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按甲方指定时间、地点交货。

1.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 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2. 交货地点: 合同签订后按照甲方指定地点。

###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正品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 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2. 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节能、环保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3. 质量标准按照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商企业标准确定, 上述标准不一致的, 以严格标准为准。
4. 乙方所提供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陕西省有关安全、环保、节能之规定, “3C”认证的货物(产品)应加贴“3C”认证标志。
5.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 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 费用由乙方负担, 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 **第六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 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



3.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没有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

4. 如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第七条 包装要求与运输方式**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指定地点。

2. 每一包装单元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3. 货物(产品)运输方式：汽运。

4. 乙方负责货物(产品)运输，货物运输的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 **第八条 货物验收**

1. 货物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并按下列程序进行：货物到达后，按合同第一款的货物清单和装箱单经行逐一核对，同时检查货物外观，是否有划痕或破损的，并做好相应记录；

2. 货物验收依据：本合同及补充协议；

3. 货物验收时发现问题的处理办法：

(1)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2) 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有权要求更换货物(产品)，同时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或更换整个货物(产品)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3) 如货物经乙方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 货物安装完成后5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收货完成并验收合格；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每天支付欠款总额 1%的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1%。

2、乙方违约责任

(1)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3%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3)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

###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甲乙双方文字协商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西安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04

(2) 向\_\_\_\_\_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法律功效及其他**

- 1.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3.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西安交大附小渭南分校

乙方：陕西福鑫恒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曹春燕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地 址：渭南市临渭区东湖路与民庆路十字东北角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大兴东路天朗蔚蓝馨城1号楼1单元401室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渭南东风街支行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大兴新区支行

账 号：2605044809200148796

账 号：11456000000724788

电 话：0913-2130012

电 话：18792996859

签约日期：2023年9月12日

签约日期：2023年9月12日

陕西福鑫恒商贸有限公司  
曹春燕  
65506



## 附件：供货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物联网智能家居演示沙盘	套	1	¥16,000.00	¥16,000.00
2	学生品质3D打印机	套	3	¥4,780.00	¥14,340.00
3	AI下棋机器人围棋专业版	台	1	¥5,080.00	¥5,080.00
4	人形机器人	套	1	¥9,600.00	¥9,600.00
	人形机器人障碍救援赛赛场道具	套	1	¥4,980.00	¥4,980.00
5	桌面激光雕刻机	台	1	¥21,480.00	¥21,480.00
	配套教学资源	项	1	¥4,000.00	¥4,000.00
	烟雾净化器	项	1	¥4,957.00	¥4,957.00
	刻刀笔夹机头附加包	项	1	¥2,980.00	¥2,980.00
	LAM激光耗材包	项	1	¥1,200.00	¥1,200.00
6	显示器	台	2	¥2,500.00	¥5,000.00
	安全教育资源	套	2	¥4,000.00	¥8,000.00
	课程资源	套	2	¥5,280.00	¥10,560.00
	VR一体机	台	2	¥6,985.00	¥13,970.00
7	火星基地创意设计	套	2	¥3,980.00	¥7,960.00
	课程软件平台	项	1	¥13,240.00	¥13,240.00
8	智能车套件	套	1	¥9,280.00	¥9,280.00
	智慧交通场地套件	套	1	¥4,658.00	¥4,658.00
	多功能编程显示套件	套	1	¥999.00	¥999.00
9	竞赛教学无人机	件	3	¥3,880.00	¥11,640.00
	竞赛教学型无人机备用电池	件	3	¥340.00	¥1,020.00
	无人机快速安全充电管理设备	件	3	¥298.00	¥894.00
	多接口充电管理设备供电设备	件	1	¥230.00	¥230.00
	无人机备用桨叶	件	3	¥150.00	¥450.00
	迷宫挑战赛高阶组合场地	套	1	¥8,860.00	¥8,860.00
10	智慧农业套装	套	1	¥3,600.00	¥3,600.00
11	智慧大屏	台	2	¥14,980.00	¥29,960.00
	支架	套	1	¥980.00	¥980.00
合计：215918.00(大写：贰拾壹万伍仟玖佰壹拾捌元整)					